

正 本

高雄市前鎮區公所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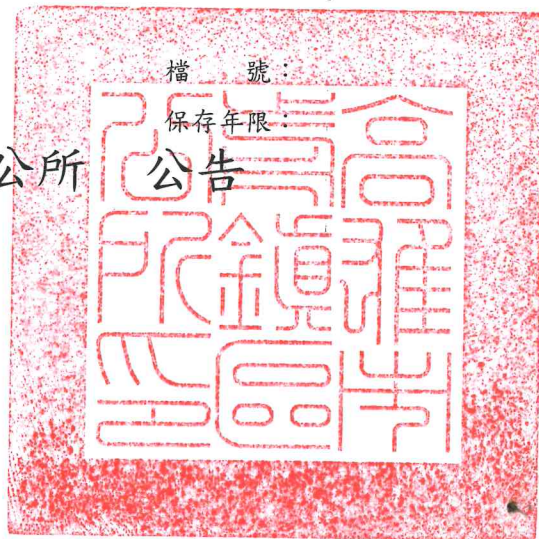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

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前區社字第1103179350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區區民鍾乾先生110年10月19日於高雄市立民生醫院病逝，目前無親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屆滿仍無親屬出面處理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，屆時親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社會救助法第24條規定暨高雄市私立大順老人長期照顧中心(養護型)110年10月21日字第001101022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區區民鍾乾先生（身分證字號：Q10255****、出生年月日：民國40年05月09日、戶籍地址：高雄市前鎮區鎮中里13鄰前鎮街19號）於110年10月19日18時11分死亡，大體現安置於高雄市立殯儀館。

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 吳永揮